

证券代码：600226

证券简称：亨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0

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虞卫兴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；

2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

3、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制定、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